

审批编号： 中发改投审〔2023〕68号

项目代码： 2303-442000-04-05-687564

## 中山市财政投资建设项目概算的批复

申请单位	中山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
项目名称	中山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办公场地修缮改造项目
项目建设地点	中山市石岐区悦来南路12号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悦来南办公区1至3层
占地面积	
项目建设性质	其他
项目送审概算总投资	
项目审核概算总投资	396.25万元
建设规模（建筑面积）	3285平方米
资金来源	市级财政解决
计划动工时间	2023年09月
计划竣工时间	2023年12月
主要建设内容	<p>一、项目主要建设内容：项目地点为中山市石岐街道悦来南路12号办公区一至三层，修缮改造总面积约为3285平方米，项目范围包括：业务受理大厅、开放宣传区、自助服务区、调解室、裁决业务办理区、业务学习区、海外纠纷应对指导服务区等区域。办公区一层：主要用于业务受理、宣传展示、业务及投诉接待等。办公区二层：主要用于案件审理、纠纷调解等。办公区三层：主要用于纠纷指导及业务办理。此外，本项目涉及的配套区修缮改造，范围包括：办公区一层至三层的卫生间、楼梯间、走廊及其他公共区域。修缮改造内容涉及天花及墙面修复、防水工程修复、消防维修、地砖破损维修或更换、门窗破损维修或更换等基础修缮工程。</p> <p>二、项目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建设、搭建、装修办公用房；不得超标准建设、装修；不得建设具有住宿、会议、餐饮等接待功能的设施或场所。</p> <p>三、项目单位必须按照法律、法规规定，在完成项目建设用地、规划选址、环境影响评价、水土保持、节能审查等相关行政审批手续，并与建设用地权属人协商一致后，才能动工建设。</p>
备注	

本批复有效期两年

2023 年 9 月 4 日